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劉樹芳
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331

傳真：03-5229880

受文者：本府地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10501793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貴會所送本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19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案，予以備查，並請將前開紀錄於會址公告及確實送達各會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兼復貴會105年12月6日（105）竹東明自辦字第018號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代表人黃瑞楨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市長林智堅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

地址：300 新竹市公道五路三段 188 號
承辦人：陳芃妤 (03)5753346 分機 506

300
新竹市中正路 120 號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(105)竹東明自辦字第 018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召開第十九次會員大會，隨函檢附是日會議紀錄，敬請 核定。

說明：依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十七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

副本：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、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

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



地政處 105/12/06 13:03



1050179310

有附件

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第十九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30 日（三）上午 10:30

開會地點：台灣肥料公司新竹廠會議室(新竹市公道五路三段 188 號)

出席：(一) 會員：

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共計 2 人。(詳簽名簿)

(二) 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：

黃瑞楨、洪上棋

(三) 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：

葉佳煥、李建章

主席：何上堂

記錄：陳芃妤

一、宣佈開會

應出席會員兩人、實際出席會員兩人，出席人數及持有面積均已超過二分之一，已達到法令規定門檻，宣佈大會開始。

二、主席致詞：略

三、提案討論(會議議程詳附件)

議題一：討論重行推舉重劃會代表人

說明：

(一) 原台肥公司代表人王百合女士，因職務調動，改派黃瑞楨先生為台肥公司代表人(委託授權書詳附件)。

(二) 本會王代表人百合，為第十七次會員大會全體會員共同推舉之代表人，惟因前揭因素，擬重行推舉代表人，俾代表本會對外洽商處理會務。

議 決：全體會員通過推舉黃瑞楨先生擔任本會代表人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

第一案：會員「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」請重劃會說明目前辦理進度，
並請重劃會儘速完成重劃相關作業。

說 明：本重劃區土地分配結果自 105 年 9 月 26 日起至 105 年
10 月 26 日止，業已公告期滿，「新竹市地政事務所」刻
正辦理地籍測量及土地登記等相關事宜，希冀明年初可
完成土地登記作業、換領土地所有權狀，俾利本會續辦
交接土地、清償差額地價及財務結算等作業。

議 決：全體會員同意待土地登記作業完竣，請重劃會儘速完成
後續重劃作業。

五、散會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30 日 星期三 上午 11 時整。

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

第十九次會員大會簽到簿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30 日(三)上午 10:30

二、地點：台灣肥料公司新竹廠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河上堯 記錄：陳茂婷

四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新竹市政府

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河上堯 況上權

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

李建華

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

土地所有權人(如附件簽到簿)